

鲁迅曾拟写小说为杨贵妃鸣不平

鲁迅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在笔耕中度过的，较少外出旅行。但他于1924年7月曾有一次西北之行，是应西北大学邀请去“暑期学校”讲学。当时陕西省督军兼省长刘镇华委托西北大学校长傅桐与陕西省教育厅会议筹设一个“暑期学校”，延请京、津、穗等地十余名讲师前来讲学。除鲁迅之外，还有北京师大的王桐龄、李顺卿，东南大学的吴宓等受邀。鲁迅之所以爽快地应约，很大的原因是他一直在考虑撰写长篇小说《杨贵妃》，想趁便到西安进行一次考察。

对杨贵妃的题材很感兴趣

这次西北之旅参加者共13人，鲁迅由他的学生孙伏园、王捷三陪同前往，孙伏园是以北京《晨报》记者的身份去的。

7月20日西北大学“暑期学校”开学，鲁迅参加了开学典礼，并和与会者合影。7月21日鲁迅开始讲演。听课者有西安各中小学的教师、各县劝学所选派的代表以及西北大学的师生，人数约700名。鲁迅在西北大学的讲演从21日至29日共9天，计11次，共12个小时。另外他应邀到讲武堂为陆军学生讲演一次，督军刘镇华曾托人示意鲁迅，给陆军官兵讲演时换个题目，但鲁迅还是讲了小说史。

在来之前，鲁迅曾计划撰写长篇小说《杨贵妃》，鲁迅一向颂扬盛唐的文化，认为其大度、自信、有魄力，“对于别系文化抱有极恢廓的胸襟与极精神的抉择，决不轻易地崇拜或轻易唾弃。这正是我们目前急需的态

度”。鲁迅又对杨贵妃的题材很感兴趣，并想以此题材创作一部长篇小说《杨贵妃》，1934年他给日本友人山本初枝的信中说过：“我为了写关于唐朝的小说，去过长安。”鲁迅认为以前从白居易的七言长诗《长恨歌》，直到清代洪昇的传奇《长生殿》，这些作品都对李、杨二人的爱情持歌颂的态度，以悲情故事为唐玄宗“树碑立传”，而让杨玉环承担了祸国的罪名。对此鲁迅提出了质疑。他在《花边文学·女人未必多说谎》一文中说：“譬如罢，关于杨妃、禄山之乱以后的文人就都撒着大谎，玄宗逍遥事外，倒是许多坏事情都由她，敢说‘不闻夏殷衰，中自诛褒姒’的有几个。就是姐己，褒姒，也还不是一样的事？女人的替自己和男人伏罪，真是太长远了。”

曾经为《杨贵妃》打过腹稿

鲁迅的朋友许寿裳在《亡友鲁迅印象记》中《杂谈著作》一文说：“有人说鲁迅没有做长篇小说是件憾事，其实他是有三篇腹稿的，其中一篇曰《杨贵妃》。他对于唐明皇和杨贵妃的性格，对于盛唐的时代背景、地理、人体、客室、服饰、饮食、乐器以及其他用具……统统考证研究得很详细。”“他的写法，曾经对我说过，系起于明皇被刺的一刹那间，从此倒回上去，把他的生平一幕一幕似的映出来。他看穿明皇和贵妃两人的爱情早就衰竭了，不然何以会有‘七月七日长生殿’两人密誓愿世世代代为夫妇的情形呢？在爱情浓烈的时候，哪里会想到来世呢？”

1926年鲁迅的朋友郁达夫在《创造月刊》上发表《历史小说论》一文，文中说：“朋友L先生（指鲁迅），从前老和我谈及，说他想把唐玄宗和杨贵妃的事情来做一篇小说，他的意思是：以玄宗之明，哪里会看不破安禄山和她的关系？所以七月七日长生殿上只以来生为约，实在是心里已经有点厌了，仿佛是在说：‘我和我的爱是已经完了！’到了马嵬坡下，军士们虽说要杀她，玄宗若对她还有爱情，哪里会不能保全她的生命呢？所以这时候，也许是玄宗授意军士们的。后来到了玄宗老年，重想起当时行乐的情形，心里才后悔起来了，所以梧桐夜雨，就生出了一场大大的神经病来，一位道士就用了催眠术来替他医病，终于使他和贵妃相见，便是小说的收场。L先生的这一个腹案，实在是妙不可言的设想，若做出来，我相信一定可以为我们的小说界辟一生面。”

孙伏园说鲁迅想写的是剧本，他在《杨贵妃》一文中说：“鲁迅先生对于唐代的文化，也和他对于汉魏六朝的文化一样，具有深切的认识与独到的见解……拿这深切的认识与独到的见解做背景，衬托出一件可歌可泣的故事，这便是鲁迅先生准备写的剧本《杨贵妃》。先生原计划是三幕，每幕都用一个词牌为名，我还记得它的第三幕是《雨霖铃》。而且据作者的解说，长生殿是为救济情爱逐渐稀淡而不得不有的一个场面。”

“不像唐朝的天空”

长篇小说或者剧本，都需要很多素材，这次应邀到西安讲学正是一个绝好的机会。鲁迅的私淑弟子许钦文在《鲁迅先生来西安讲学前后》一文中说：“鲁迅先生早就说要写一篇《杨贵妃》的历史小说，天空怎么样，宫殿怎么样，都有了相当的想象。他到西安去，讲学以外，就是为着把这小说的背景弄得像样点，实地考察，增加点材料。”

鲁迅从北京去西安途中，先在临潼逗留，后即去游览唐明皇赐浴杨贵妃的华清池，并在此就浴。到达西安后，不顾旅途劳顿，第二天

一早鲁迅就去观赏著名的碑林，这里荟萃了全国闻名的历代碑石、墓志4000余件，使一向喜爱金石碑刻的他一饱眼福。他专门到西安城内的博古堂买了耀州出土的石刻拓片两种，跑了好几家古董铺，买了乐伎土偶人、四喜镜、魃头、弩机及碑帖等多种文物，还游览了雁塔、曲江、灞桥等古迹。

为了深入研究杨贵妃所生活的唐代的历史风貌和社会环境，他还多次同西安当地人交谈。比如当时接待鲁迅的一位叫李级仁的小学教师，鲁迅就几次邀他到宿舍里，请他提供关于杨贵妃的生平、坟墓、遗迹等情况，其中说到西安城东南角的兴庆宫遗址（唐玄宗与杨贵妃月夜赏牡丹的地方），鲁迅计划的作品中有此部分。

遗憾的是，西安的实地考察没有促成鲁迅这一创作，相反挫伤了他的创作热情。主要原因是当时军阀的腐败政治局势以及西安的残破荒凉景况，使鲁迅大失所望。他对孙伏园说：“我不但什么印象也没有得到，反而把我原有的一点印象也打破了。”孙伏园的弟弟孙福熙在回忆文章中说：“当时的西安，政治黑暗，古迹毁坏，这时先生的印象不但不好，反把从前的想象打破了。因此，本想到马嵬坡去的，终于没有去，也因此没写成《杨贵妃》一文。”鲁迅在给日本友人山本初枝的信中也说：“到那里一看，想不到连天空都不像唐朝的天空，费尽心机用幻想描绘出的计划完全打破了，至今一个字也未能写出，还是凭书本来摹想的好。”此后，鲁迅就再没有提起过《杨贵妃》的创作。

不过，鲁迅的西安之行还是有收获。他对当地的秦腔剧目产生了兴趣，连续五次到秦腔剧团易俗社看戏。每次看完演出后，鲁迅总是给予好评，并在离开西安的前一天，从收到的讲课费200元中拿出50元捐给易俗社，以帮助解决易俗社的戏曲学校和戏院的经费困难。

8月4日，鲁迅离开西安，12日回到北京，结束了这次西北讲学的行程，历时37天。这是鲁迅人生经历和文学生涯中重要的一页，也是一次值得我们纪念的旅程。据《解放日报》沈鸿鑫/文

清代皇帝很少穿龙袍

关于“龙袍”，清代规定：“黄色，秋香色（黄偏绿色），五爪龙缎，立龙缎，团补服，及四爪暗蟒之四团补，八团补缎纱，官民不许穿用……若颁赐五爪龙缎，挑去一爪穿用。若官员军民人等违例滥用者，系官革职，平民枷号一个月，杖一百。”

故宫现存两种明黄色“龙袍”，一种袖口是明黄色，一种是石青色。前者占现存实物约80%，工艺“莫不质良”；后者不如前者。都是“龙袍”，为何袖口颜色不同？研究发现，前者用于祭祀，后者用于朝会，虽统称朝服，但专服专用，不可混淆。

清代“朝服分为蓝、红、月白和明黄四种颜色”：祭天、祈谷和常雩（求雨）穿蓝色；天坛朝日穿红色；日坛夕月（祭月仪式）穿白色；地坛祭祀穿黄色。祭服“袖从衣色”，朝会则“披领及袖俱石青”，多数清宫剧忽略了此细节。一方面，咸丰元年（1851年）起，“祭服”一词突然从清宫《穿戴档》中消失，原因未知，后人误以

为祭祀用服即上朝用服。另一方面，今人不查原始档案，不知清帝很少穿“龙袍”。据考证，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光绪皇帝全年只穿了12次“龙袍”，10次是参与祭祀，剩下只在元旦、万寿节穿过。

据学者张姍的《清代龙袍适用人群与龙袍赏赐案例研究》，顺治二年（1645年），“定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仪仗。郡王以上用五爪龙，贝勒以下不许用”。康熙时的赵弘燮、师懿德、吴郡，雍正时的鄂尔泰、岳钟琪，光绪时的左宗棠，都被赏过龙袍。同治十一年（1872年），一次从江南运到京师的龙袍达40件，或为打赏专用，乾隆曾3次向泰山赐龙袍。

至此，“龙袍”已成传播等级观念的专制工具，它在人们的头脑中打下的烙印如此之深，以致百余年后后的编剧们总喜欢给剧中的皇帝套上“龙袍”。

据《北京晚报》蔡辉/文